

股票代码：600265

股票简称：ST 景谷

编号：2018-075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谷林业”、“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发布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暨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并于2018年12月17日发布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或“收购人”）拟向除收购人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外的景谷林业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17日
- 2、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32,450,000股
- 3、预定收购股份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5.00%
- 4、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 5、要约价格：32.57元/股
- 6、所需资金最高金额：1,056,896,500.00元
- 7、履约保证金金额：211,379,300.00元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已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前将211,379,300.00元（不少于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的20%）存入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最多将持有本公司71,389,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00%。

本次要约收购为部分要约收购，不以终止景谷林业上市地位为目的。若本次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景谷林业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周大福投资作为景谷林业的控股股东将协调其他股东共同提出解决股权分布问题的方案并加以实施，以维持景谷林业的上市地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景谷林业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本公司将根据本次要约收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